

古代文化人與現代知識分子的差異

文 | 如一

小的時候，看到穿中山裝，或胸前別支鋼筆的人，爺爺會帶著羨慕與尊敬的眼神說：「文化人」。父親沒有了羨慕，會帶著尊敬的眼神說：「知識分子。」我一直沒有思考過這兩者有甚麼區別。

知識分子與文化人之隔

一天，觀看新唐人電視臺的「今日點擊」欄目，主持人石濤先生分析了知識分子與文化人的區別：「中共把讀書人稱作知識分子，是灌輸，把人當作桶，土、垃圾等往裡裝，灌輸；文化人是傳承，傳統文化的繼承與發揚。」

我想了想，是這麼回事，不單單是稱呼的不同，內涵、含義都改變了。舉幾個例子來說明：

懷持良心的文化人

古代的文化人正好相反，他們有心法的約束，在傳統文化的影響下，在道德上有更高的標準與追求。

比如，〈岳陽樓記〉的作者范仲淹，無論被皇帝重用，還是被貶官，總是心繫老百姓，「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做了很多行善積德的好事，不僅自己得善終，而且福蔭兒孫後代。有句話「富不過三代」，而范氏家族興旺了八代，今天還有范氏後代。

民國時期的文人們更是表現出了自己的錚錚風骨。例如梅貽琦，是一位被清華人譽為是「終身校長」的謙謙君子。

1955年11月，梅貽琦從美國回到臺灣考察創辦清華原子科學研究所及臺灣清華大學，由於他掌握著數額巨大的清華基金，所以臺灣的各縣長、市長紛紛接



繪圖：WANG WINNIE/看中國

待他。可是他們哪裡知道，此時的梅貽琦卻因為經濟拮据，不得不將已62歲的太太韓詠華留在紐約依靠打工獨自生活，自己隻身一人赴臺。

1962年5月19日，梅貽琦病逝於臺大醫院，享年73歲。梅貽琦生前隨身攜帶一個手提皮包，住院後一直放在床下一個較為隱秘的地方。兩星期後，在各方人士監督下秘書將皮包啟封。當包打開時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原來裡面裝的是清華基金帳目，一筆筆清清楚楚地列著。睹物思人，在場者無不落淚。

這就是講天地良心的「文化人」的真實寫照。有天地良心在，知道甚麼該做，甚麼不該做，甚麼環境、地位都難改其志。

缺乏傳統文化的知識分子

至於有些「知識分子」就不同了，沒有了天地良心，就甚麼都可以做，甚麼都可以說了。

追隨中共的郭沫若在五十年代曾講過：過去學的傳統文化在今天沒有一點用，還要重新學才能跟上時代。重新學啥？學習假、惡、鬥的黨文化。你不這樣做，就會被中共視為階級敵人，打倒批臭，甚至被虐殺。

2007年，我在公交車上遇到一位五十多歲的「知識分子」，他自我介紹在某市委黨校當教師，他大談中共的政策如何好，然後話題一轉：老百姓的生活這麼好，上甚麼訪啊？給國家添亂，影響國家這難得的穩定局面。他一下車，有人馬上說：「狗腿子。」

我的大學同學和大學老師也有在中央黨校工作的，他們很少在微信朋友圈發文章，一發文章都是美帝國主義亡我之心不死之類的文章。難得聚會，見上一面，只要一批評到中共，馬上就拍桌子瞪眼，開罵：「你忘本」、「誰給你發的工資養活一家老小」、「吃水忘了挖井人」等。

可是奇怪的是，他們的兒女上的大學卻不是北大、清華，而是美國的大學。那時候他們也忘記了所謂的「美帝國主義亡我之心」不死，忘記了「國外的反華勢力」等。

中共對於傳統文化的破壞

於是我發現，爺爺輩的人把讀書人稱為「文化人」，是因為他們的思想觀念裡，文化人是傳



▲梅貽琦先生被譽為清華「永遠的校長」。

統文化的繼承者，天地良心的代表，人們看文化人的眼神裡有尊敬與羨慕。

到了父親輩，受中共一系列政治鬥爭的毒害，天地良心的感受不強烈了，從讀書人身上看到的是假、惡、鬥，所以接受了中共的「知識分子」稱謂。

到了我們這一代，儘管從老人們那裡還繼承點傳統文化的皮毛，但是也沒有，也不可能真正去思考文化人與知識分子的不同之處。

再到下一代，會發現他（她）們根本不相信這世上還有天地良心的存在，完全是一副反傳統、反文化、反天地的模樣，好勇鬥狠，把黑社會頭子當作崇拜的偶像，甚至把住監獄當作光榮的事，把人的生命根本不當回事，甚至含辛茹苦的父母也成了可有可無，把父母當作免費的僕人。

文化人和那些追隨中共的知識分子，兩者都是讀過書的人，看上去沒有顯著的不同，實際上一個是傳統文化的繼承者，另一個是對傳統文化的變相摧毀與破壞，最終破壞掉的是人的善念與良知。

有人說，中共不是在大力建廟宇，學生課本加大古詩詞數量，在海外大建孔子學院，國內大演古裝戲嗎？正如石濤先生所講的，沒有了傳統文化，就如離開水的魚。

對傳統文化的變相糟蹋與破壞，對人心的破壞更可怕，連寺廟道觀成了亂發「信仰財」的地方，方丈做起了CEO，寺廟也要打包上市，裡面的和尚還有政治地位呢，科級、局級，還發工資配小車呢！據報導西安一個老闆手裡有七、八個廟，一年收入幾千萬。

講天地良心的文人們得到的是福報，不講天地良心的中共知識分子得到的只能是惡報。這是每個包括知識分子在內的中國人最需要明智的選擇。要福報？還是惡報？就在自己的一念中。

古典詩詞名句

要留清白在人間

文 | 官筱彤

千鍾萬鑿出深山，
烈火焚燒若等閒。
粉骨碎身渾不怕，
要留清白在人間。

——明朝于謙〈石灰吟〉

〈石灰吟〉是于謙於17歲時所寫的一首托物言志詩，他以石灰自喻，除了詠石灰的高潔，也抒發自己光明磊落的襟懷和頑強不屈、潔身自好的品格，表達了他不怕艱險、勇於犧牲的大無畏精神和為了蒼生社稷不惜「粉骨碎身」的堅強意志。

這首詩是詩人的人格寫照。于謙為官清正廉明，為國效力，但卻被奸臣所害，最終含冤而死，他用這首詩來表明自己的清白，就如同石灰無懼粉身碎骨的結局，只想把潔白的顏色留在人間一般。

兩袖清風的于謙

于謙是個鼎鼎有名的大人物，不僅僅因為他是明朝名臣，更因為他那人盡皆知的「兩袖清風」故事。

自幼仰慕愛國英雄文天祥的于謙，從小苦讀詩書，志向高遠，二十四歲時考中進士，不久就擔任監察御史。明宣宗很賞識他的才能，提升他為山西河南巡撫。雖然身居高官，但于謙依然過得非常儉樸，吃住都十分簡單。

明朝中葉以後，官場風氣逐漸敗壞。凡是外官欲入京述職或朝覲者，均須準備地方土產或禮品給京中官員，以做為贄見之物。而這些餽贈之物，多是向百姓派徵而來的，致使民眾不堪其擾。有人建議于謙也買些蘑菇、絹帕、線香之類的土產孝敬權貴，但于謙不這麼做，他甩了甩兩隻寬大的袖管，說：「我就帶

兩袖清風！」

于謙為官廉潔正直，深受百姓愛戴。明英宗時，瓦剌入侵，英宗親征瓦剌，遭遇土木堡大敗，全軍覆沒，皇帝被俘，于謙極力反對南遷，率領軍民死守京城，保住了大明江山。于謙清正廉明，立大功而不居功，但他卻被奸臣陷害，最終含冤而死，死後家無餘財。

要留清白在人間

石灰是古代建築的材料，製作過程非常艱辛，必須經過千萬次錘鍊，以及熊熊烈火的焚燒才能製成，但石灰無懼生死，只想在人間留下清白，因而將此看作是尋常事，一心只想成為有用之材。

于謙以石灰作比喻，表達自己為國盡忠、不怕犧牲的意願，以及堅持清白的決心。于謙為官清廉，也曾親自上陣抵禦外敵入侵，救民於水火，這首〈石灰吟〉

可說是于謙人格的真實寫照。

作為詠物詩，若只是事物的機械實錄而不寄寓作者的深意，那就沒有多大價值，而這首詩的價值就在於作者以石灰自喻，除了歌頌石灰，也表達出于謙對堅守高潔情操的自我期許。

羊續懸魚拒禮

東漢時期，有個叫羊續的人，他為官十分清廉，他的故事或許也可為「要留清白在人間」這則名言佳句做個很好的註解。

羊續長期擔任南陽太守，南陽在當時可說是富饒之地，而南陽太守在時下官僚眼中更是「肥缺」。雖說此地富饒，但羊續卻是「富差事窮當」，過著儉樸的生活，因為官清正廉潔，因此深受當時人們的尊敬，稱他是「清廉太守」。

有個郡丞看到羊續的生活十分清苦，便拿了幾條鮮魚給他，請他品嘗。羊續很為難，他想，如果不收，就掃了郡丞的面子；如果收下，又怕其他官員效仿。於是，他靈機一動，很客氣地將魚收下，不過既沒吃也沒送人，

公有領域



▲于謙

而是將魚「懸於庭」。

那位郡丞不久後又送魚來，羊續指著庭院中的那條魚說：「你上次送的魚，我還沒吃完，怎好再收？」郡丞一聽便明白了。

南陽境內的其他官員和富豪經常打聽那條魚的情況，希望能送魚給羊續「略表心意」，但是直到那條鮮魚變成乾魚，魚還依然掛在庭院中，郡中官吏十分震驚，從此，再也沒人敢送禮了。羊續的行徑成為後代官員廉潔的榜樣，而「羊續懸魚」也因此成為了後人所津津樂道的成語故事。